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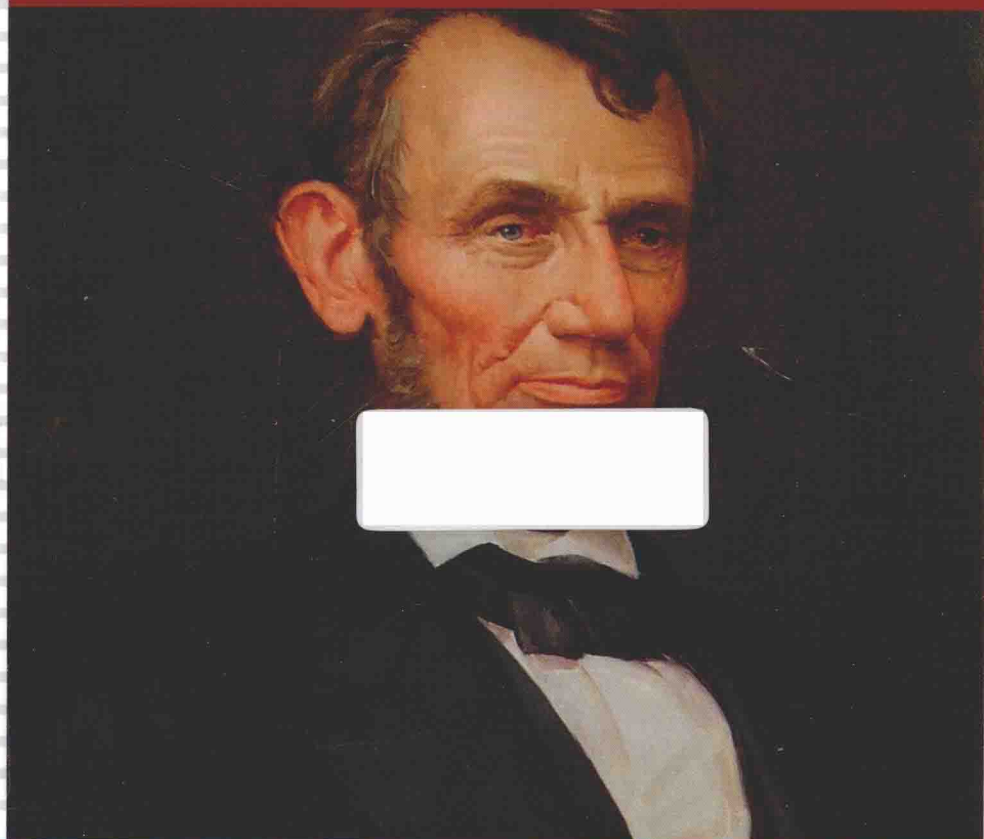
图说世界名人

Tushuo Shijie Mingren

林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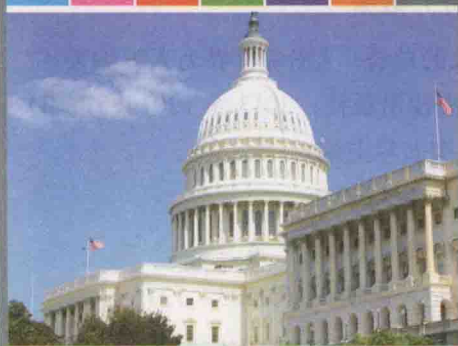
美国最伟大的总统

《图说世界名人》编委会 编



江西高校出版社
JIANGXI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PRESS

图说世界名人



《图说世界名人》编委会 编

林肯

美国最伟大的总统

Lincoln

Meiguo Zui weida De Zongtong



江西高校出版社
JIANGXI EDUCATION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林肯：美国最伟大的总统/《图说世界名人》编委会编. —南昌：江西高校出版社，2013.5（2014.5重印）

（图说世界名人/柳书琴主编）

ISBN 978-7-5493-1942-8

I. ①林… II. ①图… III. ①林肯, A.

(1809~1865) — 传记 — 画册 IV. ①K837.127-4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095388号

出版发行	江西高校出版社
社 址	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96号
邮政编码	330046
编辑电话	(0791)88170528
销售电话	(0791)88170198
网 址	www.juacp.com
印 刷	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照 排	膳书堂文化
经 销	各地新华书店
开 本	690mm×960mm 1/16
印 张	8
字 数	120千字
版 次	2014年5月第1版第2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493-1942-8
定 价	19.80元

赣版权登字-07-2013-236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前言

TUSHUO SHIJIE MINGREN

亚伯拉罕·林肯 (Abraham Lincoln, 1809—1865), 美国第十六任总统。林肯是美国伟大的民主主义政治家, 也是世界历史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, 他拯救了美联邦政府并结束了美国奴隶制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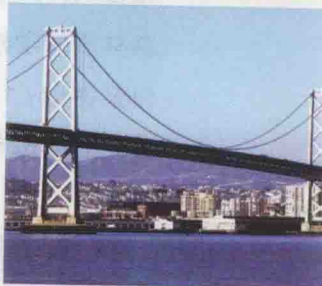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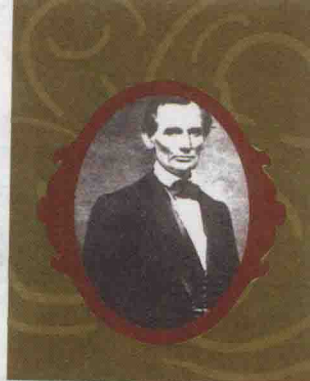
1809年2月12日, 林肯出生于肯塔基州的哈丁县。父母是社会底层人士, 是具有勤劳、俭朴、谦虚和诚恳品格的英国移民后裔。1816年, 林肯全家迁至印第安纳州西南部, 以种田和打猎为生。

林肯九岁时, 其母亲去世。一年后, 父亲与一位寡妇结婚。继母慈祥勤劳, 一家人生活得和睦幸福。林肯自幼学习刻苦, 为人善良, 他很小就参加工作, 做事谨慎坚定, 这种品格也是他走向政坛的基础。

林肯说: “我一生中进学校的时间, 加在一起总共不到一年。”但他勤奋好学, 一有机会就向别人请教。他抓紧一切空闲时间刻苦自学, 攻读历史、文学、哲学、法学等方面著作, 获得了丰富的知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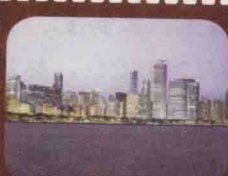
林肯反对黑人奴隶制, 领导了继独立战争之后的美国第二次资产阶级革命——美国南北战争, 林肯因此被认为是美国解放黑人奴隶的救世主。战争初期的妥协政策一度造成北方失利, 林肯在人民的推动下颁布《宅地法》和《解放奴隶宣言》, 解决了当时美国社会经济、政治生活中存在的主要矛盾, 从而扭转时局, 促使北方最终取胜。1865年4月14日晚, 他在华盛顿福特剧院观剧时突然遭到反对者的枪击, 次日清晨与世长辞。

林肯为人正直、仁慈和坚强, 人们深深地怀念他。他一直是美国历史上最受人景仰的总统之一。他那敏锐的洞察力和深厚的人道主义意识, 使他成为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总统之一。



目录

CONTENTS



拓荒者的脚步

7

追求自由的天地 / 1

不断地向西前进 / 5

勤奋的开拓者 / 9

森林里的学校 / 15

母亲去世 / 17

天使般的母亲 / 22



小木屋的少年

25

迈入新生活 / 25

旺盛的求知欲 / 29

船夫生涯 / 32

奴隶市场 / 40





爱与正义的斗士

43

正人君子 / 43

邮政局长兼测量师 / 47

四度竞选州议员 / 52

邂逅玛莉·特多小姐 / 54

乡下律师 / 58

废止奴隶制度运动 / 65

汤姆叔叔的故事 / 68



东欧文艺复兴

1911 曼哈顿大火

281 革命战争

1911 《宣言》发表

1911 北卡罗来纳州

73



入主白宫

两度落选 / 73

历史性的论战 / 76

提名竞选总统 / 81

当选总统 / 85

暗杀计划 / 88



1911 升空

目录

CONTENTS



南北战争与解放奴隶

战火弥漫 / 91

格兰特将军 / 95

《解放奴隶宣言》 / 97

卓越的领导才华 / 107

再度连任 / 111

他属于一切时代 / 118



97

追求自由的天地

美国的东部，濒临大西洋，包括弗吉尼亚州及宾夕法尼亚州等在内，早在北美十三州仍为英国殖民地时，就有许多来自欧洲的移民，在此开垦。

这块平原的西侧，是东北—西南走向的阿利根尼山脉。它虽然称不上是高山，但山脉的东侧却以险峻、景色宜人而闻名遐迩。山脉的西侧有一片辽阔的高原，一直延伸到密西西比河的大平原，此地就是肯塔基州。

19世纪初期，在这个州的东方内陆，有一个叫做“哈定”的郡，虽然称之为郡，但只不过比一般

✧密西西比河



拓荒者的脚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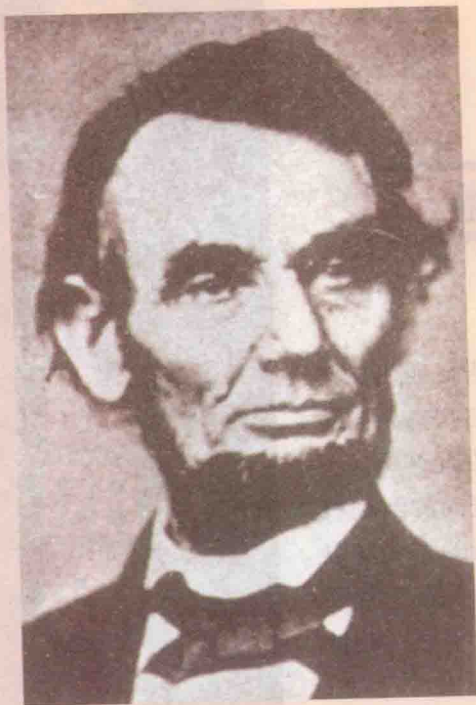
图说世界名人

名人名言

我不一定会胜利，
但定会真诚行事。我不
一定成功，但会保持一
贯的信念。我会与任何
正直的人并肩而立。他
对的时候，我会给予支
持；他错的时候，我肯
定会离他而去。

——林肯





✱林肯像

村落稍微热闹一点而已。在这个城镇附近，有一片辽阔的原始森林。住在这里的人大部分务农，郡中的许多商店，都贩卖杂货、农具、衣服、食品等，这种商店多数座落于房屋稀疏的路旁。

早期的移民，砍伐原始森林，并将其开垦成小块的耕地，过着孤寂的生活。后来，因为移民数量的不断增加，所以这里不仅设立了学校，而且也建造了简陋的教堂。

每逢礼拜天，人们都会前往教堂听牧师布道。

当时的学校并未受到大多数人

的重视，为了给家里做农事，大人们往往不让孩子上学，何况大部分的孩子也不喜欢读书。

亚伯拉罕·林肯1809年2月就诞生于哈定郡附近叫诺林克里克的开垦地，而且是在一间称不上是“家”的破陋小屋内呱呱坠地的。

从林肯的画像上，我们可以发现，他有着极为削长的面孔，额头上刻有深深的皱纹，仿佛饱经沧桑。他的眼神，看起来有点孤独，不过嘴边却经常浮现温和的微笑。

他丝毫没有官架子，就像那些在田里工作的农夫一样，慈祥而朴实。

林肯身材魁梧，腕力强劲，和一般干粗活的人一样，手特别大，所有与他握过手的人，都会对他那强有力的手留下深刻的印象。

林肯和大多数的新大陆开拓者一样，具有不屈不挠的奋斗精神以及在艰苦环境下锻炼出来的健康体魄，所以他能在人生旅途上坚强、勇敢地向前迈进。

要叙说林肯的一生，我们就得先了解这片新大陆的历史。

林肯出生的时代，适逢美国即将步入强国之列的时代。美利坚合众国自1776年脱离英国独立以来，已经过了三十余年，它最初的版图只有今天的八分之一。

北美本是英国的殖民地，最早



的一批英国移民于1585年抵达。这已是哥伦布（1451—1506）发现新大陆九十年以后的事情了。

率领这批移民团前来的，就是欧塔·罗里（1552—1618）。他们在现在的华盛顿南方的海岸登陆，并把这块土地命名为弗吉尼亚。可这批移民缺乏在此建立久居之地的坚强信念，最终没能建立起一个殖民地。

至于比英国人更早抵达新大陆的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，他们的情况也都是如此。

当哥伦布发现大西洋沿岸的新大陆时，西班牙一些喜爱冒险的人，纷纷横渡大西洋前来。在哥伦布发现新大陆的21年后（15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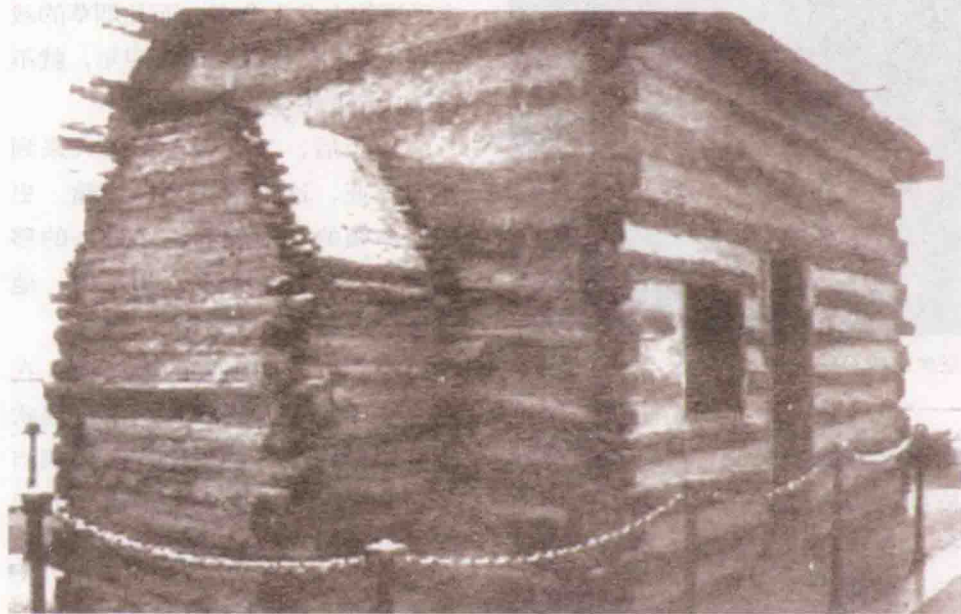
年），巴波亚（1475—1517）也横过巴拿马地峡，抵达太平洋东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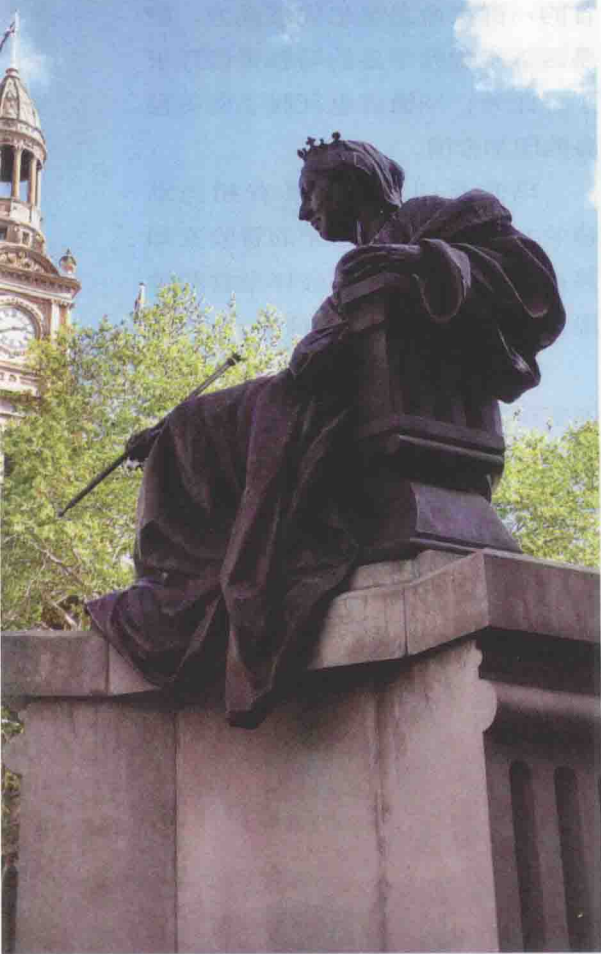
在同一时期，以可尔特斯为首的一群亡命之徒也凭借武力，把墨西哥犹加敦半岛的玛雅帝国歼灭了。此外，毕撒浴也征服了南美秘鲁的印加帝国。

玛雅及印加人都具有相当卓越的文化，可是葡萄牙的冒险家却蔑视这些。他们一味破坏皇宫和神殿，目的只在抢夺金银珠宝。

后来，当西班牙人知道这些国家蕴藏着丰富的银矿后，就陆续前来，驱使当地土著人大量采掘银矿，以便运回本国。因此，西班牙成为当时欧洲最富有的国家。

✕林肯出生的小木屋





✧ 伊丽莎白一世雕塑

英国是一个岛国，也是一个不畏海洋的航海民族，可是在向海外扩展势力方面，在当时却显得落后些。直到16世纪末期，伊丽莎白女王一世即位之后，才开始向海外扩

展。英国的海盗活跃在大西洋上，经常袭击西班牙及葡萄牙的船只，抢夺船上的金银财宝。英国也像西班牙及葡萄牙一样，想拥有广大的殖民地，然而，葡萄牙已占领东方国家，西班牙的势力则遍及中美洲及南美洲，仅剩下欧塔·罗里发现的北美洲，尚未被任何国家占领。

罗里率领的那群人，也像西班牙人一样，想寻找银矿以图一本万利。不过弗吉尼亚一带根本没有金、银矿，只有一片被原始森林覆盖的大平原。

于是，他们不得不去砍伐森林，开垦土地，然后试图栽植烟草。可是，对梦想成为暴发户的人来说，这实在是件苦差事，生病倒地的人、意志动摇的人愈来愈多，而且烟草的栽培也不顺利，所以到了第四年，就不得不放弃开拓事业了。

18年后，又有无数英国人来到弗吉尼亚，这批移民是由约翰·史密斯率领的。他们并不像过去的移民那样一心只想致富，相反的，他们想在此永远定居下来。

对来自文明国家的人来说，在野兽及印第安人的威胁之下，要砍伐原始森林、开辟土地，需要相当强的毅力。而这些人把遇到的困难一一克服，终于建立出一个久居之地。



不断地向西前进

开拓者的生活，可以说是坚苦卓绝。他们砍伐森林，建造简陋的圆木小屋，在已开垦的耕地上种植玉米，可是收成并不好。

男人们只要有时间，就要到森林狩猎，因为鸟和兽肉是他们最重要的食物。

无论衣服或鞋子，都是用兽皮自行缝制的。盘子、刀、叉等，也要自己动手制作。他们用打火石起火，然后在地炉上烹调食物。

✧ 美国风光



每当棉花采收时，人们就把它纺成纱，织成布，并且用自己制造的针缝成衣服。妇女们除了要制作蜡烛及奶油外，还要腌渍肉类及饲养家畜，无论男女，都没有空闲的时间。他们如果偷懒一天，当天的生活就会成问题。

森林中有无数的鸟类和野兽，所以食物不会匮乏。偶尔，人们也会遭受熊或美洲狮等猛兽的袭击，出现人畜伤亡的事件。然而，比猛兽更可怕的，却是当地的印第安人。

早在很久以前，就有褐色皮肤的人种居住在这片辽阔的土地上，欧洲人抵达此地之后，就称这些人 为印第安人。

他们把辽阔的森林和草原当成自己的财产，他们视爱好自由和平的移民为侵略者。

当移民愈来愈多、开垦的土地愈来愈广时，印第安人的生活场所也相对愈来愈小了。正如名著《摩比肯族的末日》所叙述的一样，印第安部族的生活日益艰苦，而且已逐渐被逼上绝灭之途了。

随着新英格兰、宾夕法尼亚及弗吉尼亚的开拓，来自英国本土的人，愈来愈多。不仅是英国人，来自荷兰等北欧各国的移民，也逐年增加，出入的船只频繁，使纽约港显得 格外拥挤。

这块保持大自然原貌的新大陆，到处充满生机，到处都是等待人们前来开发的乐土。因此，向往自由天地以及因破产而无法谋生的人，都陆续渡过大西洋，来到这一片待开发的土地。

从英国人开始移民以来，大约经过130年后，纽约、波士顿及费城，都已发展成为相当繁华的城市。森林中的开拓地，已不再是荒凉的村落，除非极其贫穷的人，否则没有人肯居住圆木小屋了。此外，在弗吉尼亚栽培的烟草也获得丰收，能够运回英格兰本土贩卖了。

于是，在年轻的一辈中，产生了一股开发新土地的热潮。他们放弃已经能够生活的村落，又迁移到另一块尚未开发的土地上去。

他们想要体验祖辈们创业垦荒的生活，何况，广阔无边的大自然，总是在向年轻人招手。

这些拓荒者通常是由几个家族组成一个团体（有时仅由一个家族组成），他们为了寻找新土地，会有持续半年或一年的长期旅程。

女人及小孩子都搭乘篷车，男人则骑在 马背上，一边赶着数十头的牛或羊，一边由森林到草原，或者由草原到森林继续向西前进。

太阳西沉前，他们就把四五辆篷车围成圆形，将家畜包围住。在



途中捕获的火鸡、鸽子及鹿等，就是晚餐的佳肴。男人们则燃起熊熊的营火，担任守夜的工作。

这种旅程多半是在春天到夏天之间进行。这个时候，原野上盛开着花朵，河中也有成群的鲑鱼。

然而，目的地的情况如何，却不得而知，他们唯有继续地前进、前进。

在漫长的旅途中，一旦发现野兽栖息的土地时，就在那儿兴建小屋，当时的那种快乐，实在是难以形容的。

像水往低处流一样，人们一窝蜂地向未开发的森林或草原扩展。目前的南北卡罗来纳州的平原，就是这些开拓者血汗的成果。

他们以人定胜天的毅力，在这片广阔无边的未开发的土地上，不断地向西前进。只要有土地就有希望，这种西进的精神，后来就汇聚成美国人民的气质，成为美国社会不断进步的原动力。

当英国移民从北美不断地向西部地区扩展之际，抵达加拿大北部的法国人，也不断地向内陆推进。

如前文所述，加拿大的法国人多数是兽皮商人，为了收购兽皮就必须与印第安人进行交易，所以这些人也称得上是冒险家。

这些法国人大都沿着圣罗伦斯

河上游前进，而抵达五大湖区。

当时，有一位既是商人也是探险家的拉萨尔（1643—1687），横渡密西根湖，在抵达其南方的大平原时，发现了一条水源丰富的河川，于是请印第安人划船顺着河流南下。

沿途中，河面愈来愈宽，这就是流经北美中部大平原的密西西比河。

1682年，拉萨尔终于抵达河口，然后，向大家宣布：“密西西比河及其支流流域，都是法国的领土。”

可是，在这块相当于整个欧洲面积的辽阔土地上，却没有一个法国人定居。换句话说，只有拉萨尔知道这条密西西比河而已。这一片土地与严寒的加拿大不同，很适合耕作，就这样，这片土地变成法国的领地了。

接着，那些收购兽皮的法国商人，一窝蜂地前来，不到三十年时间，就在今日的新奥尔良聚居了起来。

在北美，法国人利用印第安人去骚扰英国的殖民地，其中受害最大的，就是靠近五大湖区的弗吉尼亚殖民地。

开拓者们都团结一致，以枪代替锄头，一再地与法军作战，终于在1754年阻拦住法军的入侵。换句话说，殖民地的人虽没有本国军队



✧印第安人服饰

的支援，却仍能固守自己的土地。

这个时候，来自英国的殖民地人口已超过两百万，这距离约翰·史密斯带领移民开拓之时，只有150年的时间而已。

当时，东部的平原依旧被一片原始森林覆盖着，传说在阿利根尼山的那边，仅有一块辽阔的土地。

1770年，有一个人独自前往阿利根尼山探险，他就是美国开拓英雄之一的丹尼尔（1734—1820）。

据说，当年丹尼尔在山那边的肯塔基高原上，曾发现数万头的野

牛群，并为此胆战心惊。

后来，殖民地虽然已经独立了，可是这一带仍属于野兽的天下。

这些荒僻而肥沃的土地确实是拓荒者的天地，这里只要两美元就能买到一英亩土地。拓荒之路是艰辛的，却是充满诱惑力的。越来越多的移民沿着俄亥俄河流域涌向西部，以每英亩两美元的价格获得土地，然后用汗水将它们开垦成肥沃的耕地。小林肯一家的生活经历就是这些拓荒者家庭中的一个缩影。生活给了他们艰辛和痛苦，也给了他们无穷的勇气和毅力。



勤奋的开拓者

肯塔基于1792年正式成为美国的一个州。约十年后，有一位贫穷的年轻人，从弗吉尼亚移居到肯塔基的开拓地来开垦。这个年轻人身材魁梧、强劲有力，而且非常勤勉，工作量比一般人多两三倍，他就在这片旷野中开垦耕地。

这位年轻人名叫汤姆士·林肯，大家都称呼他为汤姆。他是一位沉默寡言的人，似乎不善于和人交往，不过他有一颗善良的心，当地如果有人生病，他一定会前往慰问。

✧ 美国西部曾是冒险者的乐园



汤姆7岁时就失去了父亲，后来，曾受雇于农家，也学过木工。他为人正直，做事光明磊落，所以深受赞扬。

1798年，年满20岁时，他改变了初衷，放弃木匠的工作，用自己储蓄的钱在伊丽莎白城附近购买土地，努力开垦。

这些拓荒的人，根本没有什么娱乐，不是开垦田地，就是饲养家畜或到森林狩猎，每天过着同样的单调生活。如果酷热的夏天久不下雨，土地就会干裂，农作物就会枯黄。遇到这种情况，就要把水桶放在马背上，到遥远的河边去汲水，整天都在河川和田地之间来回奔跑。虽然人和马都为此疲惫不堪，可是农作物依旧日渐枯萎下去。

有时候已经长得很好的农作物，会在一夜之间被野鹿践踏得乱七八糟。至于猪和牛等家畜，也经常遭受野兽的袭击。一旦遇到这种灾害，生活就会受到影响，因此有人不得不放弃自己辛苦开垦的土地，带着妻子、儿女到更遥远的农场找工作。

在这种艰苦的开垦生活里，男人们总是以喝酒来放松自己，但汤姆却滴酒不沾。

“不知道他活着有什么意义？”有人这么讥讽他。汤姆经常遭受大

家的取笑，可是他毫不介意，只是拼命地工作。像这种偏僻的村落，偶尔也会有牧师前来传教，这个时候，最专心聆听布道的就是汤姆。

晚上睡觉之前，汤姆经常会回想小时候的事。他的父亲曾在一条叫做“绿川”的小河边，开垦一块相当大的土地；母亲则留在家里挤牛奶、饲养家畜、烧饭、洗衣服，晚上还要为汤姆补衣服，从早到晚，他们忙个不停。

从5岁起，汤姆就开始放羊。其实，真正在照顾羊的是狗，汤姆则整天都在草地上跑来跑去，或者用石头投掷躲在树枝上的松鼠来打发时间。

傍晚回家时，一闻到母亲所煮的汤汁的香味，就会感到饥肠辘辘。

这是一个温暖的家庭，建立这种家庭正是汤姆的最大愿望，因为这时的汤姆已经28岁了。

附近的开垦地中，有一位叫斯巴罗的人，他们夫妇俩生性极为爽朗，平常与汤姆相处得很融洽。这个家的小孩很多，显得格外热闹，每次汤姆与这些孩子玩闹时，就会产生一种如同待在自己家里的感觉。这些孩子都是由大姐南希照顾着，南希并不是斯巴罗的亲生子女，而是由斯巴罗的妻子带过来的